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正本

衛生福利部　函

機關地址：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號
傳　　真：02-26531062
聯絡人及電話：王姿以　02-27877319
電子郵件信箱：tzuyi@fda.gov.tw

10441
台北市林森北路119巷52號3F

受文者：台灣區飲料工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2月17日
發文字號：部授食字第1051300468號
速別：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1份

主旨：「加工助劑衛生標準」，業經本部於105年2月17日以部授食字第1051300445號令訂定發布施行，檢送該發布令影本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發布令附件請至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(http://www.fda.gov.tw)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下載。

正本：法務部、內政部、財政部、財政部關務署、財政部關務署基隆關、財政部關務署臺北關、財政部關務署臺中關、財政部關務署高雄關、經濟部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、經濟部工業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動植物防疫檢疫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、各縣市衛生局、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、財團法人中華穀類食品工業技術研究所、台灣食品科學技術學會、中華民國健康食品協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財團法人台灣優良農產品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區飲料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同業公會、台灣區乳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凍蔬果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冷凍肉類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同業公會、台灣區植物油製煉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玉米類製品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製茶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植物保護工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陸軍後勤指揮部副食供應中心、台灣保健食品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直銷協會、台灣區麵粉工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食品保護協會、台灣區食品協會、台灣區食品推廣協會、台灣區油脂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化學工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植物保護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烘焙材料與乾麵食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食品發展協會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法規會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校對之章

部長蔣丙煌

105年2月22日
收文第 6116 號